

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8月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8年8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已于2018年8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了《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态股份，证券代码：430754）自2018年8月10日开市起暂停转让。

2018年8月31日，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取得《受理通知书》（编号：181125），并于2018年10月15日针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反馈问题提交了回复文件。2018年10月23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补充反馈问题，公司针对补充反馈问题的回复及相关工作尚在推进中。

自暂停转让以来，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每十个转让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4日、2018年9月7日、2018年9月21日、2018年10月15日、2018年10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2018-040、2018-042、2018-043、2018-044）。公司原定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1月10日，但由于相关工作尚在推进中，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批准，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于2018年11月8日披露了《关于终止挂牌事项进展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2月10日（若不是转让日，则顺延至下一个转让日）。

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公司正在继续推进补充反馈问题的回复及相关工作，并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转让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目前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态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2日